

公版問選系統申請程序

Step 1：第一次使用系統，請填寫需求單

請在需求單中填寫以下七項資訊：

1. 使用單位
 2. 活動暫訂日期
 3. 活動名稱（例如：吉祥物票選等）
 4. 參與活動的人數
 5. 申請權限使用的起迄日期
 6. 管理者的帳號
 7. 記名或不記名
-

帳號使用權展延規定：

每半年（6/30、12/31），我們將進行問卷調查，以確認行政單位或系所使用者是否仍需持續使用帳號。

如未參與調查或未在調查中提出展延，下次欲使用系統時，需重新填寫需求單申請。

學生使用說明：

學生若需使用本系統辦理活動，請先聯繫**系辦助教**或**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社團輔導老師**，由協助人員開立需求單後再進行申請。

說明：

此程序旨在確保系統資源之合理分配，並持續滿足使用者需求。
感謝您的配合與理解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我們聯絡。

Step 2：管理者權限開設與測試

資訊中心收到需求單並確認無誤後，將開設單位管理者權限供測試，並以電子郵件回覆申請單位。

Step 3：完成測試並正式上線

申請單位完成測試後，活動即可正式上線使用。

附件一：操作說明與需求單填寫說明

一、操作說明參考網址：

1. [如何使用問選系統創建教評會投票](#)
 2. [如何使用公版問選系統的邏輯跳題功能](#)
 3. [如何使用公版問選系統的說明元件功能](#)
 4. [公版問選系統注意事項（管理篇）](#)
-

二、需求單填寫方式：

請登入校務行政入口網：

應用系統 → 資訊服務 → 問題單稽核管理系統

填寫完成後，請列印紙本，經主管核章後，繳交紙本至**資訊中心**。